

# 响 熟

□凸 凹

—

这个村子叫水峪。

峪,是山谷;水峪,是有水的山谷。

郑小蝉觉得这个名字真好听,上大学之前,觉得它山水相依,像美妇人居住的地方;饱读诗书之后,觉得它的确有“关关雎鸠,在河之洲”的味道,用一个名人的话说,叫“美穴地”。

水是地下山泉,清冽而甜,掬起来就能喝的。山体里富藏煤炭,明清时就开采,煤质膏腴,专供宫廷。后来德国人也来了,架了运煤的高线,开了风气。所以,即便是京西僻地,这里的人,也有修四合院的,抽洋烟的,穿旗袍的。郑小蝉看过奶奶的一张照片,就是穿的旗袍,腰身玲珑惹眼,脚下却金莲三寸,美得怪怪的。

泉水就是采煤采出来的。无数的细流,在巷道里无声无息,出了山体,就融汇,就漫溢,就撒欢,就喧哗。水映金山,一块风水宝地。

山谷里的物产就丰饶,核桃、板栗、醉枣、磨盘柿、香白杏、野樱桃,像个天然的果盘。据说,在海外驰名的“良乡板栗”,底料就是水峪的栗子。

也许是因为水气滋润的结果,这里还产一种蜡石,做成滑石笔,能在石板上写字。对孩子们来说,这很有趣,所以他们喜欢读书写字,乡学发达,几乎没有文盲。但是,天然的趣味总是短,他们念到高小,就不愿意离开本地到山外

去读初中、高中,更甭说是大学了。他们觉得,一个农人,高小文化就足够了。

郑小蝉天分比别的孩子高,上小学的时候,连玩带闹就在班上排第一。小学毕业了,老师说,这么聪明的孩子,不上初中就可惜了。就上了初中。初中上得也顺利,还总是拿第一,以至于毕业的时候,连她自己都觉得,如果不上高中真是可惜了。就上了高中。就水到渠成地进了大学。

大学开学点名,班主任点道:“郑小蝉。”

郑小蝉红着脸站起来,轻轻地说:“我。”

班里响起一片笑声。

班主任眼前一亮,目光不停地在她身上打量。他觉得这个名字好,偏偏又属于窈窕韶秀的一个女孩子,就更好。

他问:“谁给你起的名字?”

“我爸。”

“你爸怎么想起给你起这么个名字?”

“我出生的时候,刚进夏天,蝉也刚从地下爬到树梢上,身子小,叫声也小,自然叫小蝉。”

班主任笑笑,居然饶有兴致地背了一首诗——

垂绥饮清露,流淌出疏桐。

居高声自远,非是藉秋风。

后来,班主任对她就特别留意了。他教他们

古典文学,他给她的学分总是比别的同学高很多。班里春游的时候,班主任特别喜欢给她照像,洗出的相片,尺寸也比别的同学大。有时候还约她下馆子,教会了她喝红酒。

郑小蝉觉得班主任对自己这么好,肯定与他背的那首诗有关,便留心查了查。这是初唐名臣虞世南的一首咏物诗,咏物中尤多寄托,具有浓郁的象征性。虽句句写的是蝉的形体、习性和声音,而句句又暗示着诗人对高洁清远的品行的倾慕和立身高处,不染浊流的志趣与追求,物我互释,咏物的深层意义是咏人。诗句的弦外之音,是说,做人应该立身高处,德行高洁,才能说话响亮,声名远播。居高致远的境界,非外力所为,而是完全来自人格自身之美。她明白了,那是班主任在夸她,夸她天生丽质,品行高雅,不借“秋风”,也能行远。她真有点受不了,心怦怦直跳。

“可是,我不过是一个普通的女孩子而已。”她对自己说。

但班主任可不这样看,觉得她是一块难得的璞玉,很用心地雕琢。单单给她送书。虽教的是中国古典文学,送去的却全是外国的浪漫主义文学作品。还教她跳舞,设计她的仪表衣着,到了后来,郑小蝉被调理得一点农村女孩子的影子都没有了。

女孩子是水,自然随物赋形,用什么样的容器盛载,就呈什么样的形态,她心性高了,觉得自己以前真是土,而且土落在土上,还浑然不觉。

班主任说:“你应该好好学习,将来留校任教。”

她点点头,很喜欢接受班主任这样的指指点点。

后来班主任竟然要往她的身体上指点,她才猛醒,原来指点的真正意图离浪漫要远些。

那是一个周末,班主任约她到他家里吃饭。西餐红酒,还有低回抒情的克莱德曼,两人言语娓娓,渐入迷幻之境。班主任说:“咱们跳一曲。”

郑小蝉点点头,“好。”

原来很绅士地放在腰窝里的的手,突然越匝越紧,她的身子不由自主地贴过去。老师目光迷离,很有深意地笑笑,竟顺势把她拥进怀里,毫不商量地吻她。

来得很意外,她懵懂地接受了。

当有进一步的动作的时候,她一把将老师推开,把身子转过去,朝墙壁站着。

站着站着,眼泪夺眶而下,肩膀忍不住抽动起来。

墙壁上有一帧照片,是师母的。精致的相框里,弯曲的卷发,水一样的眼神,蜜一样的酒窝,美得让人心里发慌。

老师不知所措,干干地咳了两声。

隐秘的意图既然破漏了,老师就有些羞恼,索性就从背后抱住她,手在她胸上摩挲。

“请你把手拿开,不然我就叫了。”她说。

“那你就叫。”老师不以为意。

“难道你忘了,我叫郑小蝉,蝉虽然个儿小,声音可大,传得很远。”

老师败下阵来,很不甘心地说:“郑小蝉,你怎么会这样?”

“是啊,怎么会这样。”郑小蝉走出门去。很遗憾,很伤心,但脚步还是一直往前迈去。她害怕招惹是非。

空气真是清爽,有邈远的麦香;月亮也照得明净,让人感觉不到污浊。纯净的内心,挂不住泥土,郑小蝉的伤感很快就被吹散了,居然有了喊的冲动,忍不住学了几声蝉叫,“扔仍哇,扔仍哇……”

## 二

水峪村的四合院与京城的不同。京城的是飞檐、瓦脊、雕梁、画栋,墙体一水的青砖,大门一关,就是身份。水峪的则是石墙、石脊、石门楼,都是就地取材。所以水峪修四合院的,只是为了住得宽敞一些,与富贵无关。

郑小蝉家就是一座四合院,院门对着的影壁,是白的,没有图案,因为是太普通的人家,他们不知道画什么才好。郑小蝉考上大学之后,父亲想描一幅龙凤呈祥,也只是动了动心思,没有真正落笔。因为他想,女儿考上大学就算是凤了吗?即便算是凤,将来也未必就能找到算是龙的女婿,所以还是不要张狂为好。

后来郑小蝉大学毕业,依旧回到了村里,他父亲一点也不吃惊,好像这是他意料之中的事。那影壁就那么白着,本来就没有成龙成凤的奢望,这不,就真的应验了。因为应验,他反而一派平静。

郑小蝉与班主任虽然没有再往深处发展,

但对她的影响却是深刻的——她的心不再像以前那样清澈了,有了迷惘,有了忧郁,常常一个人发呆。她有时还想,我干吗来要大学?就因为上大学,她经历了清纯、本分之外的东西,她有点找不到自己了,因而原本圆满的内心,毫无准备地就有了残缺。

便失去了憧憬,失去了激情,再也打不起精神来,学习成绩急剧下降,只是很勉强地拿到了文凭。作为差等生,根本就不可能留校;即便是分配工作,也缺乏竞争力,毕业就失业了,只好回到了家乡。

父母因为没有过多的想法,不给她压力。他们对她讲,现在的大学生,在家里待业的人很多,你郑小蝉又没比别人多长了一只眼,待在家里是再自在不过的了。

感到不自在的,倒是她郑小蝉自己。水峪里的同龄人,别人待在家里,理直气壮,因为人家没上大学;自己上大学了,还待在家里,就说不过去了。她羞愧,难为情。哼,上大学有什么好?反倒失去了自由自在生活的资格。

她整天窝在屋里,大门不出,二门不迈。上网,玩游戏,瞧电视,睡懒觉,看书,昏天黑地,不见日月。成了报上说的“御宅族”。越“御”越灰心,觉得自己一无是处,一无用处。她看的是什么书?看的就是班主任送给她的那些浪漫文学。既然是被浪漫所伤,为什么还看?因为幽怨。她觉得班主任那个人还是不错的,给了许多村里人给不了的东西;但为什么非得有那点多余的念头,把梦,把美好,都断送了。

她面色苍白,脚下像踩了棉花,病歪歪的。

母亲对父亲说:“你得劝劝她,再这样下去,她整个人就废了。”

父亲说:“我怎么劝?”

母亲说:“你自有办法。”

吃饭的时候,父亲突然问郑小蝉:“你看过《白毛女》没有?”

郑小蝉一愣,点点头,又摇摇头:“你什么意思?”

父亲苦笑一下,说:“我怎么觉得你像黄世仁,我和你妈倒像是杨白劳和喜儿。”

瞧这话说的,虽没有锋芒,却有疼痛,像钝刀子割肉。郑小蝉半天说不出话来。

父亲反而心疼了,说:“我也没别的意思,只是想讲,水峪是个风水宝地,那么好的水,那

么好的山,你干吗不出去走走?”

走出了宅院,就遇到了一条小狗。狗也不叫,只是温顺地蹲在那里。等她走过去,狗就尾在她身后,人走狗也走,人停狗也停。郑小蝉心中一动,回过头来,朝它招招手。小狗很听话地跑上前来,舔人伸出来的手。一股舒适的温痒,让郑小蝉情不自禁地呕了一声。

走到了村口,就见到了水。那水流得欢畅,没心没肺。郑小蝉把手伸进水里,手的纹透过水来看,反而显得更清晰。她想,也许就是因为无目的的流淌,才清澈。水面上有秀美的小鱼往上跳跃,那个陪伴而来的小伙伴便被诱引得直咻鼻息。她笑着说:“都说猫馋鱼腥,怎么你比猫还急?”

逆水朝山上走,林木花草愈来愈繁茂,绿色也渐渐地深下去。蜂蝶飞得自在,见人也不躲避。暗香浮动,鸟语起伏。她见到两颗树,矮壮虬曲,叶片阔大,闪着油光。她判断,这一定是香白杏树了。“五当五,杏黄梢”,她下意识地想到一句农谚。因为今天正是端午节,早晨刚吃了两枚粽子。便急切地朝那两棵杏树走去。

果然是香白杏。

香白杏是杏中的极品,果实大得像桃子,很好辨认。杏子的颜色整体是青的,只有顶部隐隐泛黄。她眼睛一亮——这农谚就是准,正如“清明时节雨纷纷”,一到清明节,肯定要下雨水,即便不大,也会有雾水滴零。

她忍不住地摘了一枚,在裤管上蹭了蹭,就放到嘴里。脆,酸,但是越嚼越有味道,余香袅袅,到了最后,就剩下甜了。

她又摘了一枚,还是在裤管上蹭了蹭,继续品尝。

她忍不住笑了笑,因为她找到了儿时的感觉。小时候,嘴馋,贪吃,总是到山上偷吃瓜果,摘到手之后,蹭一蹭就吃。更有意思的是偷吃红薯,红薯拔出来,沾着泥土,自然要蹭,但并不是把泥土蹭下去,而是把泥土蹭均匀,吃的时候,就不会咯咯愣愣。那时候的胃口真是好,虽泥沙俱下,也不闹肚子,吃啥都香,都消化,身体猛长。

幸福!

久违了的感觉感染了郑小蝉,她一枚一枚地吃下去,贪婪得美好。

小狗好像有点生气,摇了摇尾巴,爬到树

杈上去了。但是,它并不是为了吃杏子,只是在那个居高临下的位置看着她,好像只是为了能让她知道自己的存在。

郑小蝉一愣,都知道猫能爬树,怎么这只狗也能?

她咯咯地笑起来。

究竟是水峪,山水林狗,都给她快乐,而不给忧愁。

这个时候,她觉得自己还是原来的郑小蝉。

### 三

水峪的四合院里,均有一处特别的建构。便是天地爷龕。奇怪地,龕位都设在墙上,建制很小,只是一处凹陷。人们不知道天地爷究竟是个什么样子,便把它塑成孔子的模样。塑是泥塑,个别的是就地取材,用整块砖石或树根雕成。更多的,则干脆从集市上“请”一张天地爷的画像,贴在墙壁上。龕两旁书有对联——

天高悬日月  
地厚载山河

一般没有横批。因为祖传时没有规定。有的人家讲究完整,凭个人的喜好,或者猜度,自己添上去。有的是“天地之主”,有的是“天魂地魄”,还有的竟是“招财进宝”、“五业兴旺”,即便是不伦不类,也无以为非。

基本都是凿在正房的墙壁上,而郑小蝉家,则放在西厢房。因为在正房前父亲打了一个晾台。他家人手少,把晾台置备到院外的街面上,晒上谷物,没多余的人看管。

天地爷龕是用来祭祀的。求平安,求福祿,求护佑。每年从初一到初五,集中拜一拜,之后就不再惦记它了,只是遇到灾异、病苦、姻亲、出行,用得着的时候,才随时拜,基本上是临时抱佛脚。

所以,对天地爷的祭祀,郑小蝉从来就没放到心里过。还有两重原因:一是觉得这是大人的事,二是觉得天地爷即便被香火供着,也没见它对人有额外的怜惜。天早求雨,雨不致;地涝求晴,雨不歇——求什么,基本没什么。有一年初一,饺子捞上来很久,都快砣了,父亲还对墙揖拜,她便出门对父亲说,你拜了快一辈子了,也没见它给你什么,还是趁热吃饺子吧。

父亲狠狠地瞪了她一眼,说,拜不拜是人的事,给不给是它的事,只要你拜过了,心里就妥帖了。人活着,不一定就是为了有,但一定要妥帖。这个,你懂不懂?

郑小蝉今天比哪天都起得早。

遥远的幽香,一阵跟着一阵,袅进她的心窍,即便是睡梦中,也忍不住打了一个喷嚏,就醒了。睁开眼,见天光还很晦暗,便翻了一下身,还想睡去。但香味越来越浓,依稀中还能见到香烟的影子在屋里无声地游动,一缕一缕的。寂静中的香,直让人醒,便再也睡不着了。她发现,这香,不是来自远处,而就在近前。

她推开门,果然就见到父亲正在院庭里拜天地爷。不仅有父亲,还傍着个母亲。他们双双跪在龕位前,表情严肃,念念有词。

成束的香棵烧得健旺,香味难再隐忍,一片弥漫。

天上还有稀落的星。你们睡不着,也不考虑别人,她很想说句埋怨的话。但老人们的那份庄重,有无言的力量,她觉得不宜张口。

吃早饭的时候,她忍不住地问:“今天既不是节气,也不是神鬼日头,为什么而拜?”

父亲说:“为麦收。”

郑小蝉说:“麦地还一片的绿,离开镰还早呢。”

父亲说:“麦熟一晌,你知道不?这麦子的习性不像人那么粘赘,只要一进阴历五月,一会儿一个样,头眼还绿着,转眼就黄了。”

白天,郑小蝉走到自家那块麦地,看到的依旧是一片青苍,没有一丝黄梢。她觉得父亲真是可笑,一天到晚急急火火,忙忙碌碌,总像身后有甩不掉的追兵似的。

阳光温暖,让人慵懒,郑小蝉觉得整个麦地就是一张床。

她居然就真地躺在田埂上了。

其实是她心中油然而生出了浪漫,因为她读过彭斯的一卷诗,有一首诗的题目就叫作《好姑娘躺在田埂上》。

一躺在田埂上,身下好像一下子伸出来无数只手,既托举她,又抚慰她,身体伸展,心田盈满。她什么也不想,却感受到了自我的存在——一个姑娘,花样年华,一切还没有开始。“没有开始,真好。”她对自己说。

阳光明媚,麦穗沉实,一片平静。

她突然觉得自己还会长个儿。

一阵微风拂过，麦秆连动都不动一下，却听到一阵窸窣的声响，似有似无，却真。与文火炒黄豆，慢慢熟来的情景相仿佛。

她起身望去，立刻就吃了一惊了：躺下时还一片青苍，眼下的麦屏之上，竟分明有了一点点的黄。

父亲说的真是，五月的麦子，挡不住的情感，一会儿熟于一会儿。

她忍不住地看了一眼天。天上晴得宏阔，只有可数的几朵碎云。

这可以说是上好的天气了，但一丝忧虑却爬上了她的心头。

因为她知道：不怕云密，云密则天阴得凝重，反而不下雨；即便是下雨，也下得均匀。就怕云稀，云稀则游动，游动的云彩相撞，就下阵雨；而阵雨无序，往往是冰雹。濒熟的麦子就怕冰雹，会使就要到手了的收成转眼就没了。

她突然懂得了父亲。

父亲为什么起那么大的五更焚香祭祀？因为依山里的风俗，阳光一打眼，再拜就不灵了。他表达的是虔诚。而对天地爷敬重的背后，不是愚昧，而是对日子的珍重。

她已无心田埂上的浪漫，决定马上回到家里，给自己也磨一把镰刀。她找回了一种失落已久的东西：“我”之外的怜惜。

走到村口，遇到了高中同学美娟。村口有棵大榕树，榕树下有一盘石碾，美娟就坐在石碾旁的石凳上奶孩子。

美娟高中一毕业，就嫁给了本村的一个青年。青年在矿上采煤，能给她安稳日子。两口子不显山不露水，过得恩恩爱爱。就像山间的野海棠，虽没人欣赏，却也不懈怠，拼命往好里开。郑小蝉毕业回来，美娟的孩子已经两岁了。当时郑小蝉想，美娟即便是一支美艳的花朵，一有了孩子就算是凋谢了，她这辈子，也就这样了。所以，虽然是要好的同学，郑小蝉即使寂寞在家里，也很少跟美娟来往。因为她是美娟的镜子，怕照出美娟的庸常；而美娟又是她郑小蝉的镜子，会照出自己的忧伤。

等郑小蝉走近了，美娟说：“小蝉，就要割麦子了。”

郑小蝉点点头，说：“美娟，孩子长得倒真像你，黑俊黑俊的。”

美娟笑着摇摇头，说：“就你白。”

虽然有旁人在跟前说话，但美娟怀里的孩子，却一点也不怯生，依旧专心吃自己的奶，只是一双大眼睛扑闪扑闪地看着来人，很招人喜欢。

郑小蝉忍不住上前摸了一下孩子的脸，“真乖。”

这句话，连带那个亲切的举动，让美娟很受用，憨憨地一笑，说：“这孩子，就招他爸喜欢。”

郑小蝉偷偷地观察了一番美娟。美娟虽然脸有点黑，但皮肤很光滑，即便是做了母亲，依旧很年轻。令人惊奇的是，脸子黑，胸乳却很白，以至于一道道的血管清晰地青着，像茁壮的地脉，饱含了水分。她的胸乳很大，沉甸甸的，把孩子的脸都遮盖了。

她可真结实！

美娟知道郑小蝉在看她，却一点也不难为情，还把胸乳往上托了托，让孩子吃得舒服些。整个过程是那么自然，让郑小蝉感到，她很心安，很知足。

郑小蝉被触动了，胸乳也膨胀了一下，顷刻间，好像也壮大了许多。

脸子一阵发热，既有羞涩，也有甜蜜。无忧的美娟，她很羡慕。

#### 四

今天是开镰的日子。

临出门的时候，郑小蝉也在天地爷龕下的贡台上烧了一炷香。

父亲看在眼里，说：“你究竟是农民的闺女。”

以前听到“农民”二字，郑小蝉心情复杂，现在却一片纯净。她坦然地一笑，“就你话多。”

一进到麦地，两个老人一瞬间就变成了一对年轻人。他们比赛着割麦，不甘心被对方落下。镰刀在他们手上像长着眼，也像长着翅膀，一垄麦子，只是一袋烟的工夫，就割到头了。

父亲用搭在肩上的毛巾擦汗，母亲则撩起衣襟展被汗水迷糊了的眼。夏日的衣襟是短的，母亲撩起来时，自然要露出半片胸乳。父亲嘿嘿一笑，说：“都老太婆了，奶子还是肿。”

母亲看一眼身后的女儿，在老头子的臀尖上踹了一脚，“老不正经。”

空阔的天空，旺烧的太阳，一对老人就显

得渺小。但是，他们勤劳而欢悦，郑小蝉便情不自禁地生出感动。她想到了海子的两句诗——

### 粮食

是图画中的妻子

反复抱过的妻子是枪  
枪是沉睡爱情的村庄

看这架势，只要还生长麦子，父母的恩爱就绵长不老，就耐烦、忍苦，没心没肺地快乐。

郑小蝉没干惯农活，镰刀很不听使唤，她割得很慢，差不多就是一种象征性的收割。但是，她此时却有一分豁达：象征性的收割也是收割啊，意味着自己已融入了生活。

麦地啊，怎么人一走进你，心情就好？

好姑娘躺在田埂上。

她想，彭斯的浪漫真不是凭空而来，他本身就是个农民，懂得土地上的道德。

收工回到家里，家常的饭菜吃得跟山珍海味似的；撂下碗筷就睡在床上，睁开眼就天亮了。除了麦子，不容你有多余的想法。身体疲累，心灵无忧。

她觉得这麦收来得真是时候，像一剂药，治好了她的青春哀愁。

但连续收割了三天，自家的麦地还一堰一堰地放在那里——九九八十一堰，他们只收了十九堰。

却起了干热风。

这干热风不亚于阵雨冰雹的危害，它会使麦子熟过了，茎秆酥脆，沉重的麦穗自己就会掉下来。麦穗掉在地上，立刻就散了，麦粒混在土里，很难捡起来。

郑小蝉直了直腰，看到眼前那两张苍老的后背，心里酸了一下：家里要是再有个男孩就好了。

割到地头，父亲一屁股坐在地上，向苍茫里咧嘴了一阵。郑小蝉知道，那是他在释放难以承受的疲惫。后来，他摇了摇头，说：“真是老了。”

母亲也紧随着坐在地上，应对道：“谁说不是呢。”

然后两个人就傻笑。

直让郑小蝉感到，丰收也是一种愁。

三个人歇在一起，几乎是同时，说出了一句话：“这哪儿就割完了。”

也几乎是在同时，他们看到了不远处那块麦地里，麦棵子一缕一缕地倒下去，快得像风道里的烟，倏倏地朝他们这边钻过来。到了跟前，站起了一个人，竟是村东头的罗大宝。

罗大宝嘿嘿一笑，对父亲说：“叔，我来晚了。”

父亲瞧了一眼郑小蝉，也只是嘿嘿一笑，什么也没说。

郑小蝉难为情地低下头去，如果有条地缝，她会毫不犹豫地钻进去。

罗大宝是郑小蝉高中的同学，上学时很要好，曾经相约着一同考大学，一同创造生活。结果一个如愿，一个落榜。郑小蝉对罗大宝说：“你也别泄气，接着考。”罗大宝说：“好。”但郑小蝉暑期回家，却听说罗大宝挖煤去了，便急急地找到他，说：“你怎么这么没出息？”罗大宝说：“我不是念书的料，书看的工夫长了点，脑袋就疼。”怎么劝也没劝动，郑小蝉很生气，说：“你以后就别找我了。”罗大宝想了想，说：“好。”

这以后郑小蝉每次回家都不见罗大宝的影子，她甚至主动找过他一回，也被他躲开了。她对自己说，也罢，既然不在一个层次了，见了也没意思。

后来有了班主任那个层次，她真的把罗大宝忘了。

罗大宝看到了郑小蝉的表情，不忍心跟她搭话，转过头去，埋头割他的麦子。嘿嘿，我是冲着麦子来的，又不是冲着你郑小蝉。只要还是个正经人，见到就要到手了的粮食要受损失，就会心疼，就会急眼。这麦子虽然是你郑小蝉家的，也是我罗大宝的。这一点，甭看你读的书多，也且不懂呢。

罗大宝真是有力气，一垄长地，他一猫腰就割到了地头；也不惜力，转身就又割了回来。

郑小蝉看在眼里，心里一热，真是头骡子！

居然就又想到了海子的几句诗——

我们是麦地上的心上人

收麦这天我和仇人

握手言和

和罗大宝虽然不是什么仇人,但毕竟是自己把人家甩了,有了抹不掉的隔阂。虽然觉得诗的意象很美,也感激罗大宝的适时相助,但郑小蝉还是没勇气跟他说话。她本能地躲避——他在东头,她在西头;他在西头,她在东头。虽擦肩而过,沉默无言;但劳动欢畅,麦子得救。他们都沉浸在劳动本身的感动之中,心渐渐地近了。

收工的时候,他们再也不能躲避,郑小蝉索性不遮不拦地看过去。罗大宝反而不能承受,低下头去,黑黑傻笑。

眼前的罗大宝健壮、挺拔,且唇红齿白,是头俊美的骡子。

郑小蝉怦然心动,忍不住地叫了一声:“罗大宝。”

罗大宝嗫嚅道:“你还认识我?”

“废话,即便是烧成灰,我也认识你。”

父亲悄悄地捅一捅母亲的腰肢,做了个鬼脸。母亲立刻就醒悟了:这两个人,是应该在一起说说话儿了。便对郑小蝉说:“你和大宝把麦捆子归拢归拢,我和你爸先回去了,把饭弄熟。”

走出去老远了,父亲回过头来,喊道:“大宝,一会儿你一定要到家家来,咱爷儿俩闹几盅。”

其实麦捆子在收割时就已经被归拢得差不多了,他们知道,叫他们留下来,不过是老人们的一点儿小小的心计。因为喜悦,也因为莫名其妙的需要,他们乐于接受。

麦捆子被归拢得很妥帖了,罗大宝顺势就躺在新收割过的麦茬上。这是奉献之后的舒展,自然而然,情不自禁。

郑小蝉还有些抹不开面子,不知所措地站在田埂上。

罗大宝一笑,指指自己的身边,意思是说,你还不过来。

新麦茬很软,散发着太阳的余温,一躺上面,人就有些陶醉,都有说话的冲动,却谁也没说。

就静静地躺着,看着余晖一点点地暗。

郑小蝉闻到了罗大宝身上的气味。是新麦的味道,干干爽爽,温温馨馨,没有一点杂质。她很喜欢。

罗大宝合着眼睛,像是进入了梦境。这给

郑小蝉一个凝视的机会。她看到,罗大宝胸脯急剧地起伏着,呼吸也很粗重,手臂还隐隐地颤抖。她偷偷一笑,这个罗大宝,还真会掩饰,其实表面的平静之下,对她郑小蝉是有强烈的欲望的。

这个想法,给了郑小蝉一个很大的抚慰,这是女人本能上的反应。但很快她就羞愧了。是自己到城里转了一遭,灯红酒绿,变得复杂了;而这个人,日出而作,日落而息,一直很质朴地生活着,没那么多花花肠子。他现在,不过是真的有些累而已。

郑小蝉觉得自己有些坏,羞愧往深处走,再也躺不住了,想坐起来。一只手把她摁住了。原来,那个人就一直醒着,对她是有期待的。

她终于开口了,“罗大宝,我就这样回来了。”

话一出口,她就后悔了,甚至有些恨自己。因为泄露了她内心的卑微,那种飞翔到高处又落回原点的卑微。

“这有什么不好?”罗大宝睁开眼,直视着她,说:“你不这样回来,难道还拖儿带女地回来?”

这其实也是一种卑微,让郑小蝉感受到了公平,她忍不住在罗大宝的手臂上掐了一下,“你真坏!”

罗大宝顺势握住了她的手。

两个人就这样手握手地静静地躺着,虽然什么也没说,却好像把什么都说了。

郑小蝉这时想,人的知识多了,不过是增加了对事物的敏感和对生活的理解,能够更纯粹地活着,而非其它。虽然在外几年,质朴之外,没收获更多的东西,但依旧还有质朴,与土地般配,与土地上的人般配。难道这还不够?

微风阵阵,天空被擦拭得更清澈,她的目光被黏在上边。她嗫嚅道——

青天在上

大地无语

小蝉清唱

刚进六月,幼虫刚走出蝉蜕,还来不及蹬枝而唱。小蝉,指的是她自己。

责任编辑 李春风

邮箱:sdwxlcf@163.com